

证券代码:000795 证券简称:英洛华 公告编号:2024-080

##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27日,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东磁”)下属子公司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东磁”)申请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支持其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2024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赣州东磁及东阳东磁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8,000万元。上述形式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45,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4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单位名称: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12月5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  
4.法定代表人:厉世清  
5.注册资本:20,000万元  
6.经营范围:稀土销售;磁性材料、电子元件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7.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东磁持有其100%股权,东阳东磁系公司孙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251.86
负债总额	94,317.75
净资产	39,114.51
净资产	58,568.55
净资产	36,137.35
净资产	35,749.20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77,080.03
利润总额	103,738.87
净利润	2,289.36
净利润	4,802.16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4-075

##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4号)、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848,337股,募集资金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实际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848,33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51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61,046,109.87元,减去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40,783,409.87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0,262,7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303018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4年11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城乡环卫一体化配套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5,007.32万元,用于新增募投资项目“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等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并于2024年11月26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万元)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49913010010006528	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	5,007.32
合计				5,007.3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公司简称“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乙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丙方”。《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49913010010006528,截止2024年11月25日,专户余额为5,007.32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年/月/日,期限/个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4-049

##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hcjcj@ahcjc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6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6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4-139

##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获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所属公司申报的四个风电场扩建项目列入云南省2023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清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9)。2024年6月20日,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云南通泉风电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的议案》,《关于曲靖云南通泉风电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详见2024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曲靖市马龙区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4]970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已列入《云南省2023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方案》(云能水电[2023]322号),项目建设符合云南省新能源实施规划。为有效利用当地风能资源,提高区域供电能力,依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3年第1号修

净利润 2,086.32 4,709.00

9.东阳东磁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债务人: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4.主合同:民生银行与东阳东磁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ZHHT24000019135号的《综合授信合同》,该合同及其修改/变更/补充协议与该合同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合同、用款申请书及借款凭证等债权凭证或电子数据共同构成本合同的主合同。  
5.最高债权额:人民币12,000万元  
6.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2024年11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皆含本日)。  
7.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9.保证范围:本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其他他应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本次保证合同的担保范围包含公司与民生银行原已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99862023B00057号)项下债务人东阳东磁的债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授权范围内,公司本次为东阳东磁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东阳东磁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数量为58.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16%。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ZHHT24000019135001号)。

特此公告。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102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贝通信”)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容博达”)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568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安徽容博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6,953.9896万元(含本次担保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之前已生效的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总额指董事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09%;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人民币74,330.59万元(其中含2,000万美元担保按汇率1美元=7.1883元人民币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32%。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简介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容博达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通过直租方式方式进行融资,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68万元,并与华融金租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

持有安徽容博达9%股份的少数股东陶贤才为公司本次超出股权比例部分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2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项目投资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安徽容博达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2024年5月2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项目投资需要,公司本次为子公司安徽容博达提供新增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振兴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7栋6层614室  
4.法定代表人:李六兵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

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大数据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中贝通信持股91%,陶贤才持股9%  
7.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732,295.28	205,741,092.66
负债总额	293,124.73	128,147,861.99
净资产	70,439,170.55	77,593,230.67
项目	2023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867.92	0
净利润	119,172.55	1,274.70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出租人: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承租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  
3.保证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金额:5,568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限:合同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全部租金、违约金、经济损失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和其他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且安徽容博达其他少数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安徽容博达9%股份的少数股东陶贤才为公司本次超出股权比例部分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担保总额指董事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09%;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为人民币74,330.59万元(其中含2,000万美元担保按汇率1美元=7.1883元人民币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3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2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公开发行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4月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1.2021年4月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91,9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8%)公司股票以48.36元/股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2022年4月7日,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3.2024年2月2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4月7日。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8日披露的《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4.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成立至今未出售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91,9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8%。

根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有关规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应根据具体市场行情择机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所有公司股票。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12个月后,存续期届满前,且本

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后,管理委员会应当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全部收益进行分配,在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或延长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回购之标的股票过户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即自2021年4月8日起至2024年4月7日止。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4月7日。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及名单等事项,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出现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4-092

##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基本情况,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切勿从非官方渠道获取涉及公司的未经证实信息,理性投资,充分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川发龙蟒,证券代码:002312)交易价格于2024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机构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基本情况,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切勿从非官方渠道获取涉及公司的未经证实信息,理性投资,充分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37

##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6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 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6日 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至12月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工作部(监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84071749  
邮箱:ir@crch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4-139

##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获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所属公司申报的四个风电场扩建项目列入云南省2023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清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9)。2024年6月20日,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云南通泉风电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的议案》,《关于曲靖云南通泉风电场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详见2024年6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曲靖市马龙区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4]970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通泉风电场扩建项目已列入《云南省2023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方案》(云能水电[202